

证券代码：430003

证券简称：北京时代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2月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伟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3名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现提请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公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n)披露的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彭伟民、王小兰、戚濛青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n)披露的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彭伟民、王小兰、戚濛青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n)披露的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3)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彭伟民、王小兰、戚濛青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2月8日